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6年9月29日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绍兴市柯桥区中国轻纺城天堂硅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5）中第二节“共同投资主体及管理人的基本情况”第3条“管理人”介绍中的内容，因工作人员疏忽，注册资本单位有误，现更正如下：

原公告内容：“天堂硅谷集团是由浙江省政府牵头于2000年11月11日组建的一家专门从事高科技产业创业投资的公司，注册资本：120,000亿元人民币，……。”

更正为：“天堂硅谷集团是由浙江省政府牵头于2000年11月11日组建的一家专门从事高科技产业创业投资的公司，注册资本：120,000万元人民币，……。”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复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避免类似的错误再次发生。公司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